

证券代码：688578

证券简称：艾力斯

公告编号：2024-037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6.5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充分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容和审议均符合《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特此公告。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17 日